

济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济建建字〔2019〕15号

关于开展全市建设工程质量春季大检查的 通 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住房和城乡建设局，济宁高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、济宁太白湖新区建设局、济宁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建设局，各有关单位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省、市关于建设工程质量管理的会议精神，进一步强化工程质量监督管理，摸清全市建设工程总体质量状况，抓住工程建设有利时机，经研究，决定在全市范围开展建设工程质量春季大检查活动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检查重点

（一）重点检查全市开展建筑工程质量提升行动情况。今

年是工程质量安全治理提升三年行动的最后一年。按照“全面排查、精细管理、综合提升”原则，认真总结提升行动成果，进一步健全工程质量管理长效机制。1、督促参建单位制订终身责任承诺书、法人代表授权书，建立《质量责任信息档案》、设置永久性质量责任标牌，全面落实“两书一牌一档案”工程质量责任终身制。2、按照《济宁市建筑工程施工现场标准化图集》要求，督促企业严格落实《济宁市建筑工程质量标准化精细化管理考核办法》，要求施工现场达到标准化、规范化，实施样板引路，施工现场设立样板展示区。3、对影响使用功能和观感、住户反映强烈、投诉较多的11项工程质量常见问题（附件1）进行重点防治，重点检查施工企业是否制定防治措施，是否经监理和建设单位审核，是否现场制作工程质量常见问题防治技术措施展板，并作为评优检查要求，对不符合要求的不予推荐市级及以上奖项。4、督导施工、监理企业开展创建活动，加强工程质量目标管理，实施“精品工程”战略，强化企业质量品牌意识。

（二）重点检查建筑材料进场验收情况。现场重点检查材料进场验收情况，检查台账及验收记录。各质监机构要采取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工作方式，对影响结构安全和使用功能的建筑材料、构配件及工程实体进行抽查抽测并公开检测数据，其费用列入政府购买服务。

（三）重点检查辖区内在建解决城镇普通中小学大班额问

题建设项目、在建棚户区改造建设项目，各县（市、区）要全面排查并加大抽查抽测频率，同时统计上报 2019 年度创建省、市优质结构奖目标工程。

二、检查范围

本市行政区域内的在监工程项目。

三、检查内容

（一）“两书一牌一档案”中执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、质量终身责任承诺书的落实情况；

（二）参建主体履行法定基本建设程序的情况（包括基本建设程序未履行而擅自开工、使用的项目）；

（三）参建主体质量行为；

（四）工程实体质量及主要建材抽检；

（五）工程现场技术资料。

四、时间安排

（一）各县（市、区）自查阶段： 3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
[具体时间可由各县（市、区）自行安排]；

（二）市住建局督导抽查阶段：4 月中旬。

五、检查要求：

（一）严格标准。严格以有关法律法规、标准规范及施工图设计文件等为依据，严格检查标准，规范惩戒尺度，对检查过程中发现有违反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或存在较大质量隐患需停工整改的工程，坚决予以停工整改。对

停工整改工程，要切实做好跟踪复查工作，对拒不停工整改的责任单位，按规定采取相应措施进行严肃处理。对未验收或验收不合格既投入使用的工程要下发督办通知，要求其限期整改并及时组织竣工验收，逾期整改不到位的依法进行行政处罚。

（二）规范填报。对在监工程统计表统计基本单位为单位工程，非建设项目或施工合同标段，工程名称需与施工图名称相对应，建设单位、施工单位、监理单位需填写全称。对2019年度目标工程创建计划，由各县（市、区）以文件形式上报并附工程明细表，质量目标只填写最高一级奖项。

（三）廉洁自律。要切实做好大检查过程中的党风廉政工作，规范工作人员行为，严格按照工作职责、监督程序办事，严肃责任追究。在检查中，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，会议现场严禁摆放水果、香烟等物品，严禁接受宴请、接收礼品礼金等行为，切实将廉政工作落到实处。

各县（市、区）住建局要及时上报检查总结情况，所用表格统一格式（附件2），文字及电子版汇报材料各一份，上报截止日期为4月1日。

联系人：吴业伟 2376012 13863771139

孙 菲 3239869 18553723088

电子邮箱：jnzljdz@163.com

济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2019年2月27日



附件 1

2019年房建工程质量常见问题防治重点

①墙体裂缝。不同基层墙体结合部位裂缝；窗下口八字裂缝；施工洞口周边后塞间歇裂缝；墙体暗敷管道处裂缝。②墙面抹灰层空鼓、开裂。③地面垫层裂缝。④外窗渗漏。内窗框周边出现渗水；组合窗拼接处出现渗水。⑤防水地面渗漏。层间管根、墙根、顶棚出现渗漏。⑥外墙保温渗漏。外墙保温层边角、界格缝、门窗口、挑檐等细部渗漏。⑦屋面渗漏。屋面细部处理不规范，施工中成品保护不到位，防水验收把关不严等原因引起渗漏。⑧地下防水工程渗水。穿墙管道根部、通道接口处、外围护墙体出现湿迹、水迹甚至线状水流。⑨卫生间相邻墙体返潮。卫生间墙体暗敷给水管道渗漏；卫生间防水层失效或防水高度不符合要求。⑩消防设施不到位，关键部位施工不规范。应急指示及照明不规范，管井内各类管线封堵做法不规范。⑪屋面及高层侧面避雷防护设施不到位；室内局部等电位防护设施不到位。

以上常见问题防治技术措施参照《济宁市建筑工程质量常见问题防治导则》，结合实际情况制定具体防治措施。

填报单位:

填报时间:

田月年

[illegible]

